

曼陀罗

香港·亦舒



47.5
34

87
I247.5
2484

曼陀罗

香港·亦舒

时代文艺出版社

BR04/22



208484

曼陀罗 MANTUOLUO

亦舒著

责任编辑：刘德来

封面设计：章桂征

插图：张正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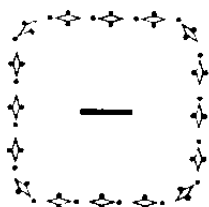
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 787×1092毫米32开本 4.75印张 2插页 100,800字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102号) 1987年4月第1版 1987年4月第1次印刷

辽宁日报印刷厂印刷

印数：1—70,500册

吉林省新华书店发行

统一书号：10389·107 定价：1.50元



我带着婀娜到尼泊尔去拍照时是三月。尼泊尔真是一个美丽的地方，正雪融，绿茸茸的小草长得似茸毛，空气如水晶，村中孩童欢笑的面孔使我俩心旷神怡。

婀娜并不是我的女友。

她是一个活泼美丽的女郎，但我们只是普通朋友。她是一家杂志的编辑，而我是职业摄影师，我们到尼泊尔是为了拍一辑当地妇女与孩童的照片。

我们并没有住尼泊尔帝国饭店。我背着背囊，带着一吉普车的行装，随时预备架起尼龙帐篷在山坡睡上一觉，这害苦了婀娜。

象一切都市女郎一般，她娇生惯养，唯一的运动只限于穿了三点式泳衣站在沙滩上拍照，或是提着网球拍在球场上来回踱步，一到尼泊尔郊区，她就嚷吃不消。

早上睡醒，挖起一团雪擦擦脸我就吃早餐，吉普车尾箱放着整整两大箱罐头，包括番茄汁烤豆与啤酒，以及用来分给孩子们许多巧克力，全部不合婀娜的胃口。

她也真有办法，在乡村买来干净的鸡，生了火烤来吃变相的叫化鸡。

婀娜说如果有办法弄到龙井，可以在尼泊尔落籍，时代女性都有化腐朽为神奇的力量。

在这以前，她与我去过希腊拍摄土制的船只，晒得象黑鬼头似的回来，一副欧洲新潮儿的模样。在希腊，我们还有男女之别，现在就成了兄弟姐妹。

真可惜，婀娜长得那么漂亮，身材又那么好……我耸耸肩，或许应该庆幸，因为友情更加难能可贵。

这一次来尼泊尔，跟上次并没有什么不同，但往后发生的事，却是我们俩做梦也想不到的。当夜我生了火，在电筒下阅读劳伦斯的诗，口中嚼着口香糖，真有种永远不想返回文明的感觉。婀娜裹着毛毯走过来在我身旁坐下。

我放下书：“怎么？仿佛有所感触似的。”

她抬头看着星天，“这里真好。”她说。

“欠一个热水龙头。”我说。

“是呀，但是在这里，谁也不在乎我是不是戴着金劳力士手表。”她说。

我明白她的意思，但故意打岔：“还不是一样势利，孩子们见你手上有巧克力，就来亲近你。”

婀娜埋怨说：“你真煞风景。”

“嘿，我算煞风景？你下次另外找人陪你去利马高原吧。”

“乔穆。”她无奈，“我在等着看什么人来收服你。”

“你呢？你为什么不使尽浑身解数？”我问。

她拿起劳伦斯诗集往我头上拍下来。

我说：“嘘，有异声，听。”

她侧侧耳朵，“没有声音呀，小见鬼。”

“我明明听见脚步声。”

“尼泊尔没有人落蛊，又没有人懂吹毒箭，我不怕。”
她笑。

“不怕就睡吧，明天已是最后一天。”

“你没有留恋？”婀娜问。

我拍拍她的肩膀，“睡吧，我们是香港人，离不了那块地方。”

她忽然一震，“乔穆，我听见铃声。”婀娜站起来。

我取笑说：“猎头族来了。”

“瞎说。”

她取起电筒照过去，“谁？”她用学来的尼泊尔土语问道。

我们的面前有一片树林。

“什么人？”婀娜扬声，“出来。”

“听错了吧？”我也疑惑起来。

话还没说完，树林中探出一个小小的身形，微弱的铃声跟着响起。

“是个孩子。”婀娜说。

我释然了，许是听到我们这里有糖吃，乘黑摸了来寻。

“过来。”婀娜扬手叫他。

那孩子缓缓走过来，身形渐渐清楚。

婀娜失声：“咦？是个少女。”

正是个尼泊尔少女。穿着当地乡村的民族服，梳两条辫

子。她向我们走过来，腕上装饰的银手镯发出铮铮声。

她的鹅蛋脸呈蜜黄色，眼睛又大又圆，长得竟如此漂亮，在电筒光的掩映下，我看得呆住了。

亚细亚族人面孔，样子都差不多，但是尼泊尔人少有这样标致的五官。

她走近了，并不出声，先细细把我看清了，又转过了头去打量婀娜。

婀娜觉得有趣，把身上的毯子扯得紧一点，坐在她对面。

那少女开口了，说的竟是英文！我险些连下巴都几乎掉下来。

她说的是：“你们是香港来的吧？”

婀娜诧异地问：“你也是游客？”

她缓缓地摇头，“不，我不是游客，我住这里有两年了。”

“两年？在这里？”婀娜瞠目。

“以前，”少女说：“我也住香港。”

婀娜与我听得一阵迷茫，知道这件事决非三言两语可以说得清楚。

“你先坐下来，”婀娜说：“要不要喝可口可乐？”

少女摇摇头，“我不喝可乐。”她想想，“有没有庇利埃矿泉水？”

“老天，”婀娜说：“你一定在香港住过，毫无疑问。”

少女说：“我想请你们两人帮我忙。”

“怎么帮法？”婀娜非常热心。

我抱着双手站一边，越来越困惑，她是人是鬼？

“我想离开尼泊尔，事实上我想回香港。”少女说。

她的英语非常纯正。鬼说不说英语？

我忍不住问：“那你的护照还在不在？”

“在。”她很清醒。

“我可以看一看吗？”我问。

她自贴身的口袋中取出一本英国的护照，交在我手中。

我打开姓名那栏，“慕容——你姓慕容，是华裔？”

她点点头。

婀娜探头过来，问：“慕容琅？啧，多么美丽的名字。”

我问：“你没有飞机票吧？”

“没有。你们替我垫付，到了香港，我还你。”她说得这样理所当然，这样坦然，不由我们不相信她的。

然后她收好护照，跟我们说：“我走了很远一段路才到你们这里，我累了。”

她走进帐篷里，躺下，当是自己家一样的就睡着了。

我与婀娜张大了嘴，好一会儿才恢复过来。

我问婀娜：“哪里来的这样一个神秘女郎？”

婀娜苦笑：“大概是城里那些庙宇中的冶艳人像复活了。”

我看一看那少女，“她说的话可信吗？”

婀娜说：“我不知道，我从没遇见过这么怪异的事。”她抱膝坐下，“也许明早太阳一出来，她就会消失无踪。”

我说：“看样子不会的。”

“她一个人在尼泊尔干什么？”婀娜好奇心不能磨灭，“怎么能够一住两年？现在又不流行吸大麻。”

“也许她象你了，”我摇摇头，“住腻了看港，前来吸新鲜空气。”

“但是两年！你看她，跟土著有什么分别？她那件羊皮短袄油腻邈邈，手脚都薰黑，乔，看样子她还不止住了两年呢。”

“她的英语还那么流利——”我说：“真不可思议。”我打一个哈欠。

“乔，你睡得着？”婀娜对我说道。

“当然，”我说：“你也睡吧，睡眠不好，人容易老。”我打趣她。

她裹着毯子，咕哝说：“今天特别冷。”

我钻进帐幕去，熄了电筒。

第二天我第一个醒来，草上的露珠尚未消失，我已经起身，头一件事便是探头去看那个少女；她睡在婀娜旁边，两个人一式的脸蛋，长睫毛，象双妹牌花露水招牌上的广告。

我放心了。

脱了衣服，我浸到溪边洗澡，水是雪水，冻得彻骨，我一边呵呵地叫，一边洗刷，很快把身体练得百毒不侵了。

擦干了身子上岸，回到帐幕边，她们已经起来了，婀娜在收拾相底片。而那少女不知在什么地方，牵出两条毛茸茸的犁牛，正蹲在那里挤牛奶，我看得呆住了，惊骇之余，看向婀娜，她向我耸耸肩。

少女朝我笑笑，不出声。

婀娜说：“她说她在此地住久了，没有说话的人，故此久而久之，已经失去了闲谈的习惯。”

少女捧一碗牛奶给我，我闻到一阵膻香味，也顾不得卫生问题。一饮而尽。

婀娜说：“这两条牛是她的财产。”

“我的天！”我说。

婀娜说：“比一辆跑车有用得多呢。”她拍拍牛腹。

我取过相机，替少女拍了一连串的照片。

我说：“慕容小姐，恐怕你要放弃这两头牛了，今天我们将回波曼城去订飞机票回香港。”

“啊，是。”她说：“太好了。”

婀娜说：“那么你回去收拾收拾吧。”

少女摇摇头：“没有什么可收拾的。”

“牛呢。”

“随它们去，还它们自由。”她说。

婀娜说：“我还有一套干净的衣服，给你换上如何？看上去不那么异相。”

她想了想，点点头。

婀娜递一套牛仔褲 T 恤衫给她，她接过去，看了看，“噢，”她问：“今年还流行祖达治牌吗？”

婀娜涨红了脸，“你还记得这些？”

少女侧头想了一想，“象骑脚踏车，学会了总不会忘记。”

她转身去换衣服。

婀娜说：“我保证别的摄影师没有这样的奇遇。”

“看样子她未‘出家’之前，跟你一样，是个时髦的黄金女郎。”

“啊，我想她的环境要比我们好得多，你不见她雍容的神态？”婀娜说：“到了香港，我们一定会有一个更大的惊奇。”

“你身边有没有六百美金？”我问：“我们先要替她垫付飞机票。”

“什么我们，是你，”婀娜笑笑，“别把我拉扯在内。”

少女换了衣服出来，头发梳成一条长辫子，鼻边镶着一颗金珠，一双眼睛黑沉沉地，里面象是匿藏着无数青春的梦，蠢蠢欲动，要把人摄进她的梦境里，无限的神秘诡异。

我象个呆瓜般地盯着她看，目光注在她的脸上。

婀娜永远是最现实的，她对少女说：“回到城里，你一定要好好把自己洗一洗。”

少女含羞地笑了。

我把她俩安顿在后座，开动吉普车，向波曼城驶去。

路程约有三小时，婀娜不停地发问，少女很温婉老实，一一作答。

我忍不住，跟婀娜说：“你那记者本行的老毛病发作了吗？问个不停，也许人家不想说那么多呢。”

婀娜白我一眼：“我又不会写出来，怕什么。”

少女微笑，“没有关系。”她好脾气地看着婀娜。

婀娜问下去：“……那么你离开尼泊尔是因为族长要娶你为侍妾？你可以逃呀。”

少女仍然微笑，“我现在不是在逃嘛。”

婀娜说：“太刺激了。他是一个糟老头子吗？”

“不，他是一个英俊的青年人。”

我趁婀娜再发表意见之前说：“不如狸猫换太子吧，婀娜，你留下吧。”

“去你的。”婀娜在我的身后捶我的背。

我说：“那个族长并不是手持弯刀的土佬吧？”

“啊，不不，他是剑桥历史系的毕业生，不过西方的文明并没有改变他的气质，他仍然认为三十只山羊可以换一个侍妾。”少女仍然微笑。

“有这种事。”婀娜说。

“但我自西藏到达尼泊尔，多得他的帮忙不少。”她忽然透露。

“西藏？”我问，“你说西藏？”我呻吟。

隔了一会儿少女答：“我在西藏住了很久。”

我和婀娜终于维持缄默了，事情复杂得使我们不能在短短时间抽丝剥茧。

少女说：“事情其实很简单，五年前我因小故离家出走，一般人往欧洲，我却在亚洲兜圈子。”

“五年！”

“是的。”少女低下了头。

车子颠簸得很厉害，因为沉默，婀娜扭响录音机，播出了印度释他音乐，如泣如诉地叙述着遥远不名的故事。

姓慕容的少女脸上永远有一层不相干的神情，曾经沧海的茫然，与释他乐配在一起，她看上去就象一尊泥金的飞天像，自敦煌飞到西藏，再停落尼泊尔。

到了波曼才中午时分，我只租了一间房间，大家轮流用洗手间，我去归还租来的吉普车，取回订金，替慕容琅买了飞机票，办好一切回帝国饭店，看见两个女郎坐在那里吃热狗。

慕容琅洗了头，漆黑的长发垂在腰间，一张脸擦得亮亮

的，美丽得象一颗珍珠，带圆润的光辉，穿着婀娜给她的衣服。

我说：“飞机票买到了。”

“谢谢你。”她说。

我问她：“有什么打算吗？”我是指她的前途问题。

“到香港后，要剪一剪头发。”她天真地说。

我笑了：“你找得到家人吗？这五年当中，与他们可有来往？”

“我家从来不搬，我爹爹喜欢住在一个老地方。”她很有信心。

我点点头：“今天晚上，你与婀娜睡床，我睡地下。”

慕容琅问：“婀娜与你……爱人？”

“嘿。”婀娜仰起鼻子。“他想。”

慕容琅笑了。然而，她仍不象香港人，她的纯真使人忍不住想亲近她。

当天晚上，由我请客，在饭店内的西餐厅里饱食一顿，大家都吃得很多。席间谈起香港，我们自幼至大生活的城市，有无限的怀念。真是，离开十天就舍不得了。

慕容琅有种出世的宁静，她对生活的需求，止于吃得饱睡得足穿得暖，简单得不能再简单，她象个极小的孩子。

晚间我翻来覆去，无法成眠，盘算如何在最短的时间内冲出这辑照片。

早上在飞机上难免精神欠佳。

飞行的路程并不长，数小时就到了。

慕容琅的护照并没有过期，真是幸运，运行李的时间我

陪她打电话回家。

那个电话不通，问电话公司，说号码早取消了。

我与婀娜面面相觑，但慕容琅并不着急。

她面红红地不好意思：“真不知应该打扰你们之中的哪一位。”

婀娜为难。

我从来不以为一下飞机就会跟慕容琅说再见，我对这个少女有好感，于是拍胸口说道：“住到我家里来吧。”

婀娜说：“她一个人住你家不太好吧。”

我没好气：“她还跟尼泊尔土佬混呢，更加身败名裂。”

婀娜问她：“你觉得如何？要不要跟这个土佬回去？本来应该由我收容你，可是我屋里已经有三个同伴了，挤不下。”

慕容琅说：“不相干，我跟乔走。”

婀娜笑道：“乔，你总算有女人相信你了。”

我叹口气：“来，慕容琅。”我们在飞机场外拦截了一辆计程车，向家里驶去。

一路上她左顾右盼，观赏着沿路风景，默默无言。

我把她带到家，约法三章。

她很喜欢我房中的摇椅，把它端到露台，一下一下地坐着摇。

我一边收拾行李一边说：“替你登报纸寻人好不好？不是不喜欢你，也许你家人——喂，喂——”

她在摇椅上憩着了。她真是听天由命，没一点心事。

我替她在各大报章上登寻人广告：“慕容琅抵港，亲友请电×××。”

登了两天，一点音讯都没有。

我对阿琅说：“我血本无归呢，飞机票，广告费，还有你三天来的食宿费用——只好将你卖掉抵债。”

琅傻气地笑。

“你这个孩子。”我说。

我的公寓分为两部分，一半隔为黑房及摄影室，另一半是一个大厨房与睡房。

阿琅把这里当自己家一样，十分习惯自在。她是个好帮手，我俩一下子把所有的尼泊尔照片冲了出来。

婀娜来看过我们一次，又替阿琅置了许多日用品。琅很感激她，叫她“姐姐”。

婀娜问：“你几岁？”

“我二十六。”琅说。

婀娜说：“我还比你小一岁，不过不打紧，我仍然是你姐姐。”她真的很诚恳。

阿琅毫无心计地笑。

我很烦恼：“阿琅，你一定是闯了祸才到西藏去的，你家人不要你了。”

那日半夜，电话铃响得震天般。

我睁开眼睛看手表，三点一刻。哪个促狭鬼？

我取过话筒，“喂？”

“你是谁？”那边是一个女声。

我不由得有气：“你打电话来，你不知道你找谁，倒要问我是谁？”

“我找慕容琅。”

“她在我这里，你是她的什么人？”我身上的瞌睡虫全跑光了。

“阿琅在你这里？”她问：“有什么证明？”

“什么证明？她就睡我这里。”

“你是她的什么人？”

我光火：“你是她的什么人？你别纠缠不清好不好，你到底要不要找慕容琅，抑或是看了报纸来瞎七搭八？”

那边沉默了一会儿：“我过来见阿琅，你把你的地址说一说。”

“你是她的什么人？”我再问。

“我是她的继母。”好家伙，终于有人来认领。

我将地址说了一遍。

“我马上来，你叫醒阿琅。”

“如果你是她继母，”我说，“你应该知道，阿琅睡着了不容易叫得醒。”

那边搁了电话。

我起身去摇阿琅。

阿琅转个身，我再推她，阿琅象是关闭了睡闸，要待明天早上才会按时开启。

我放弃。

楼下静寂万分，我从露台向下望，不到五分钟，便有一辆中型的日本车驶进来，停在路边。车子里走出一个女子，从大厦高处看下去，只觉她年纪还轻，瘦长身材，与她同来的，还有一个穿制服的司机。

她自称是阿琅的继母。

没一会儿，门铃响了起来。

我前去开门，一看来客的面貌，就诧异得怔住了。她是那么年轻，不会比阿琅大，而且容貌那么秀丽动人。

“你是——”我凝视她。

“我在电话中已跟你说过话了。”她冷冷地说。

“请进来。”我忍不住将眼光留在她身上。

她转头嘱司机在门外等，跟我进屋子。

“阿琅呢？”她匆忙地问。

我指一指地毯上的阿琅。

她连忙蹲下看，“果然是阿琅，”她说，声音中充满了惊喜。她伸手摸摸阿琅的脸蛋：“阿琅。”

但是阿琅这只呆瓜，并没有醒过来。

我的女客找了一张椅子坐下。

“先生贵姓？”她问。

“我姓乔。”我答。

我直视她。他们慕容家的女子，一个比一个美丽。但这一位的容貌与阿琅又不同，她是冰冷的，眼睛中充满敌意，嘴唇薄薄地抿得很紧，头发梳得光光，露额角一个发尖，身上一袭白色麻布的时装，正是最新流行的式样，耸肩，窄袖。

她并不介意我盯着她看，问我：“你在什么地方找到阿琅？”

“尼泊尔。”

“什么？”

“尼泊尔。”我解释，“我是个摄影师，在尼泊尔拍一辑照片，碰见了她，她叫我把她带回来的。”